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ngwu Ce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東吳水泥國際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5)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本集團報告期內的收益約為人民幣460,970,000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71,150,000元，下降約人民幣110,180,000元或19.3%。
- 水泥板塊的毛利率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4.2%下降至報告期內約21.9%。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6,669,000元減少至報告期內的約人民幣50,262,000元。

東吳水泥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相關規定而編製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2019年同期之相關比較數字。

##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460,970	571,150
銷售成本		(359,913)	(432,826)
毛利		101,057	138,324
分銷成本		(4,855)	(4,219)
行政開支		(31,237)	(30,229)
其他收入		9,015	12,413
其他收益		84	7
經營收入		74,064	116,296
融資收入		3,158	988
融資成本		(1,814)	(3,245)
融資收入／(成本)淨額		1,344	(2,257)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之業績		3,842	4,327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6	79,250	118,366
所得稅開支	8	(29,101)	(41,853)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溢利		50,149	76,513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收益／(虧損)， 除稅後		87	(15,811)
年內溢利		50,236	60,70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變動		—	2,466
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	2,46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50,236	63,168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50,149	76,513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113	(9,844)
	<u>50,262</u>	<u>66,669</u>

非控股權益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26)	(5,967)
	<u>50,236</u>	<u>60,702</u>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50,149	78,979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113	(9,844)
	<u>50,262</u>	<u>69,135</u>

非控股權益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26)	(5,967)
	<u>50,236</u>	<u>63,168</u>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每股）	7	<u>0.091</u>	<u>0.121</u>
---------------	---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每股）	7	<u>0.091</u>	<u>0.139</u>
---------------	---	--------------	--------------

##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5,170	169,102
商譽	14	11,590	–
無形資產		7,421	403
就購買機器支付之按金		8,388	–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投資		34,029	30,18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110,000
非流動資產總額		<u>236,598</u>	<u>309,692</u>
<b>流動資產</b>			
存貨		29,833	27,90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138,259	272,053
短期銀行存款		310,000	49,18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93,015	81,826
		<u>571,107</u>	<u>430,965</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資產		–	63,256
流動資產總值		<u>571,107</u>	<u>494,221</u>
<b>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3	2,898	6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162,059	161,039
應付所得稅		11,329	19,047
借貸	11	65,187	37,028
		<u>241,473</u>	<u>217,177</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負債		–	33,648
流動負債總額		<u>241,473</u>	<u>250,825</u>
流動資產淨值		<u>329,634</u>	<u>243,39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66,232</u>	<u>553,088</u>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3	686	–
遞延稅項負債		<u>33,636</u>	<u>26,559</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b>34,322</b></u>	<u>26,559</u>
資產淨值		<u><b>531,910</b></u>	<u>526,529</u>
<b>權益</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2	4,490	4,490
儲備		<u>529,227</u>	<u>514,344</u>
		<u><b>533,717</b></u>	<u>518,834</u>
非控股權益		<u>(1,807)</u>	<u>7,695</u>
權益總額		<u><b>531,910</b></u>	<u>526,529</u>

#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之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原先呈列之2018年12月31日之結餘	4,490	336,971	(2,466)	144,759	483,754	13,662	497,416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	-	-	(9)	(9)	-	(9)
於2019年1月1日(經重列)	4,490	336,971	(2,466)	144,750	483,745	13,662	497,407
年內溢利/(虧損)	-	-	-	66,669	66,669	(5,967)	60,702
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	-	2,466	-	2,466	-	2,466
全面收益總額	-	-	2,466	66,669	69,135	(5,967)	63,168
轉至法定儲備	-	9,532	-	(9,532)	-	-	-
以往年度已宣派及派付股息	-	-	-	(34,046)	(34,046)	-	(34,046)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	4,490	346,503	-	167,841	518,834	7,695	526,529
年內溢利/(虧損)	-	-	-	50,262	50,262	(26)	50,236
全面收益總額	-	-	-	50,262	50,262	(26)	50,236
出售附屬公司	-	-	-	(26)	(26)	(7,669)	(7,695)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1,807)	(1,807)
轉至法定儲備	-	6,533	-	(6,533)	-	-	-
中期已宣派及派付股息	-	-	-	(35,353)	(35,353)	-	(35,353)
於2020年12月31日	4,490	353,036	-	176,191	533,717	(1,807)	531,910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b>79,250</b>	118,366
來自己終止業務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虧損)		<b>87</b>	(15,828)
		<b>79,337</b>	102,538
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	<b>17,920</b>	17,752
使用權資產折舊	6	<b>3,238</b>	1,138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備撥回)淨額	9	<b>132</b>	(2,053)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淨額	9	<b>189</b>	257
應收貸款減值撥備／(撥備撥回)淨額	9	<b>606</b>	(2,821)
撇銷來自應收貸款的利息	9	<b>49</b>	—
撇銷放債人牌照		<b>403</b>	—
匯兌收益		<b>(1,859)</b>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b>(84)</b>	(7)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b>(87)</b>	—
融資收入		<b>(3,158)</b>	(988)
融資成本		<b>1,814</b>	3,245
永續債利息		<b>(2,455)</b>	—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之業績		<b>(3,842)</b>	(4,327)
出售建築工程項目之虧損		<b>—</b>	13,617
應收貸款利息收入		<b>(66)</b>	(3,379)
營運資本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b>92,137</b>	124,972
存貨增加		<b>(1,793)</b>	(7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b>60,362</b>	63,35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b>10,844</b>	75,809
		<b>161,550</b>	263,421
<b>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b>			
已付所得稅		<b>(29,743)</b>	(31,465)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b>131,807</b>	231,956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3,158	988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收購現金	(32,076)	—
出售附屬公司，扣除出售現金	(23)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的 出售所得款項	—	9,00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9,296)	(52,50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投資	—	(110,000)
贖回永續債權所得款項	112,45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06	14
第三方還款（應收貸款）	121,000	40,000
貸款予第三方（應收貸款）	(25,000)	(10,000)
存放於短期存款	(350,820)	(4,780)
短期存款撥回	90,000	—
購買機器支付之按金	(8,388)	—
出售附屬公司已收之按金	—	11,000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u>(108,884)</u>	<u>(116,280)</u>
-------------	------------------	------------------

####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已付利息	(1,814)	(3,245)
已付現金股息	(35,353)	(34,046)
新籌集借款	54,390	10,700
償還借貸	(26,231)	(42,225)
償還租賃負債本金部分	(2,749)	(737)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11,757)</u>	<u>(69,553)</u>
------------	-----------------	-----------------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淨額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淨額	11,166	46,123
--------------	--------	--------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81,849</u>	<u>35,726</u>
------------	---------------	---------------

####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u>93,015</u></u>	<u><u>81,849</u></u>
------------	----------------------	----------------------

#### 由以下代表：

現金及銀行結餘	93,015	81,826
---------	--------	--------

已終止業務應佔現金及銀行結餘	—	23
----------------	---	----

	<u><u>93,015</u></u>	<u><u>81,849</u></u>
--	----------------------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1年11月29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自2012年6月13日起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設於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的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董事認為，本公司之直接最終控股公司為Goldview Development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水泥生產及銷售以及提供污水污泥處理營運及建設服務。本集團主要營業地點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江蘇省吳江市汾湖經濟開發區。

###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2020年1月1日首次生效

所採用會計政策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如該等年度財務報表所述）一致，惟採納下列截至2020年1月1日之新訂準則及詮釋以及下文所述政策除外：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業務的定義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重大的定義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利率基準改革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外，其他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用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概述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業務的定義*

修訂澄清業務之定義並引入選擇性集中度測試，允許對所收購的一系列活動及資產是否不構成業務進行簡化評估。每項交易均進行集中度測試的選擇。倘所購總資產之公平值基本上都集中於單一可識別資產或一組相似的可識別資產中，則滿足集中度測試。倘滿足集中度測試，則該系列活動及資產並非業務。倘集中度測試失敗，則所收購的一系列活動及資產將根據業務的要素進一步評估。

預期本集團選擇就收購日期為2020年1月1日或之後的收購事項應用該等修訂。本集團於2020年12月收購一系列活動及資產並選擇就該交易應用集中度測試，惟該交易的集中度測試失敗。根據對業務元素的評估，本集團認為收購的一系列活動及資產屬一項業務。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為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且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惟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本集團目前擬於有關準則生效當日應用該等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sup>4</sup> 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含有按 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 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第2期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之 年度改進 <sup>2</sup>	

<sup>1</sup>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適用於收購日期為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第一個年度期間開始之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

<sup>4</sup> 該等修訂預期將適用於在待釐定日期當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所發生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該等修訂闡明，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乃基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並訂明分類不受有關實體是否會行使其延遲清償負債的權利的預期影響，並解釋倘在報告期末遵守契諾，則權利即告存在。該等修訂亦引入「結算」的定義，以明確結算是指將現金、股權工具、其他資產或服務轉讓予對手方。

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已因2020年8月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而作出修訂。經修訂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更新了詮釋中的措辭，以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一致，但結論並無變動，亦不會更改現行規定。

本公司董事預計日後應用該等修訂及修改不會對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該等修訂禁止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中扣除出售任何使資產達到管理層擬定的營運方式所需的地點及狀況時產生的項目的所得款項。相反，出售該等項目的所得款項及生產該等項目的成本則於損益中確認。

本公司董事現正評估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該等修訂訂明，「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有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有關的成本可以是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如直接勞工及材料）或與履行合約直接有關的其他成本的分配（如履行合約所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費用的分配）。

本公司董事現正評估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該等修訂更新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使其提述經修訂2018年財務報告的概念框架而非2010年頒佈的版本。該等修訂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中增添一項規定，即就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範圍內的義務而言，收購方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釐定於收購日期是否因過往事件而存在現有義務。對於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款範圍內的徵款，收購方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以釐定導致支付徵款責任的責任事件是否已於收購日期發生。該等修訂亦增添一項明確聲明，即收購方不會確認在業務合併中收購的或然資產。

本公司董事預計日後應用該等修訂不會對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該等修訂闡明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出售或出資的情況。當與採用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交易時，因喪失對不包含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僅以非關聯投資者在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在損益中確認。同樣地，將任何前附屬公司（已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保留權益按公平值重新計量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僅以非關聯投資者於新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在損益中確認。

本公司董事預計，倘出現相關交易，應用該等修訂可能會對未來期間的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利率基準改革－第2期**

該等修訂解決因利率基準改革（「改革」）而導致公司以替代基準利率取代舊利率基準時可能影響財務報告的問題。該等修訂與2019年11月發佈的修訂相輔相成，涉及(a)合約現金流量變動，實體無需因改革所要求的變動而終止確認或調整金融工具的賬面金額，而是更新實際利率以反映替代基準利率的變動；(b)對沖會計處理，倘對沖符合其他對沖會計處理標準，則實體無須純粹因改革所要求的變動而終止其對沖會計處理；及(c)披露資料，實體須披露關於改革所帶來的新風險的資料，以及如何管理向替代基準利率的過渡。

本公司董事預計日後應用該等修訂不會對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2018年至2020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年度改進對多項準則進行了修訂，包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允許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第D16(a)段的附屬公司根據母公司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日期，使用母公司報告的金額計量累計匯兌差額。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闡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B3.3.6段「10%」測試所包括的費用，以評估是否終止確認金融負債，並解釋僅實體與貸款人之間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實體或貸款人代表其他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修訂第13項範例以刪除由出租人償還租賃裝修的說明，進而解決因該示例中租賃優惠的說明方式而可能產生的任何有關租賃優惠處理的潛在混淆。
-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農業，刪去當使用現值技術計量生物資產的公平值時剔除稅項現金流的規定。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應用該等修訂將不會對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 3. 編製基準

#### (a) 合規聲明

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此外，合併財務報表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用披露。

#### (b) 計量基準

於各報告期末，合併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除外，詳情於下文會計政策闡釋。

#### (c) 使用估計及判斷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合併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主要會計估計。其亦要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

#### (d) 功能及呈報貨幣

財務報表內各項目乃根據本集團各實體營運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所有金額均調整至最接近之千元，另有註明者除外。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以人民幣開展，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由於本公司大部分業務以港元進行，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

### 4. 分部資料

董事會已確定為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的主要經營決策者。由於各業務提供不同的產品及服務，所需之業務策略亦不盡相同，因此各分部之管理工作乃獨立進行。本集團將下列各產品及服務線識別為可報告經營分部：

持續可報告分部：

- 水泥生產及銷售

已終止可報告分部：

- 提供污水污泥處理營運及建設服務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所有收入及大多數非流動資產均源自位於中國之業務。因此，概無呈列地區資料。

於下表，收入乃按主要產品及服務線以及收入確認時間劃分。表格亦載列本集團可報告分部與拆分收入對賬。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水泥生產及銷售 人民幣千元	提供污水污泥 處理營運及 建設服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確認時間			
時間點	459,361	-	459,361
隨時間轉移	1,609	-	1,609
分部收入	<u>460,970</u>	<u>-</u>	<u>460,970</u>
分部業績	<u>87,357</u>	<u>87</u>	87,444
未分配開支			(8,107)
所得稅開支	<u>(29,101)</u>	<u>-</u>	<u>(29,101)</u>
年內溢利			<u>50,236</u>
於2020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u>760,178</u>	<u>-</u>	760,178
未分配資產			<u>47,527</u>
總資產			<u>807,705</u>
分部負債	<u>205,285</u>	<u>-</u>	205,285
未分配負債			<u>70,510</u>
總負債			<u>275,795</u>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水泥生產及銷售 人民幣千元	提供污水污泥 處理營運及 建設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入確認時間			
時間點	569,144	-	569,144
隨時間轉移	2,006	-	2,006
分部收入	<u>571,150</u>	<u>-</u>	<u>571,150</u>
分部業績	<u>134,706</u>	<u>(15,828)</u>	118,878
未分配開支			(16,340)
所得稅(開支)/抵免	<u>(41,853)</u>	<u>17</u>	<u>(41,836)</u>
年內溢利			<u>60,702</u>
於2020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u>737,687</u>	<u>63,256</u>	800,943
未分配資產			<u>2,970</u>
總資產			<u>803,913</u>
分部負債	<u>210,911</u>	<u>33,648</u>	244,559
未分配負債			<u>32,825</u>
總負債			<u>277,384</u>

上文所報告分部收入為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疇內的客戶合約收入。於兩個年度內並無分部間銷售。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單一最大外部獨立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的4.2% (2019年：6.0%)。

## 5. 收入

收入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普通硅酸鹽水泥（強度等級42.5）	139,581	210,511
銷售複合硅酸鹽水泥（強度等級32.5R）	319,780	358,633
固廢處置收入	1,609	2,006
	<u>460,970</u>	<u>571,150</u>

## 6.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a) 本集團的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乃在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的成本	359,913	429,23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920	17,752
使用權資產折舊	3,238	1,138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撥備撥回）淨額	132	(2,053)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淨額	189	257
應收貸款之減值撥備／（撥備撥回）淨額	606	(2,821)
撇銷應收貸款產生之利息	49	—
註銷放債人牌照（附註）	403	—
短期租賃開支	71	1,739
僱員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 工資及薪金	20,072	24,304
— 退休金計劃供款	3,070	3,818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1,080	1,080
— 非審計服務	140	140

附註：

於2020年10月9日，本公司註銷其附屬公司金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金星」）（主要從事提供放債及金融服務）並註銷相關放債人牌照。



(b)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2019年12月16日，董事會議決透過出售百菲特集團的投資控股公司，出售上海百菲特環保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百菲特」）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百菲特集團」）（統稱「出售集團」）。百菲特集團主要從事提供有機廢水處理、污泥處理處置及城市有機廢棄物綜合處理等環境綜合服務。

該出售事項已於2020年3月完成，及出售集團的業務被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出售集團的收益、業績、現金流量及資產淨值載列如下：

	2020年1月1至 2020年3月23日 (出售日期)期 間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行政開支	-	(2,518)
其他收入	-	535
其他虧損	-	(13,617)
融資成本—淨額	<u>(68)</u>	<u>(228)</u>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68)	(15,828)
所得稅抵免	<u>-</u>	<u>17</u>
年內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	<u>(68)</u>	<u>(15,811)</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2)	(9,844)
非控股權益	<u>(26)</u>	<u>(5,967)</u>
	<u>(68)</u>	<u>(15,811)</u>
經營現金流出	-	1,083
投資現金流入	-	(6)
融資現金流入	<u>-</u>	<u>(2,000)</u>
總現金流出	<u>-</u>	<u>(923)</u>

## 7. 每股盈利

###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50,262,000元(2019年：人民幣66,669,000元)除以本年度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552,000,000股(2019年：552,000,000股)計算。

由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攤薄購股權及其他已發行攤薄潛在股份，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

本年度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每股人民幣0.0002元(2019年：每股虧損人民幣0.018元)，乃根據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人民幣113,000元(2019年：虧損人民幣9,844,000元)除以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552,000,000股(2019年：552,000,000股)計算。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每股人民幣0.091元(2019年：人民幣0.139元)，乃根據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溢利人民幣50,149,000元(2019年：人民幣76,513,000元)除以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552,000,000股(2019年：552,000,000股)計算。

## 8. 所得稅開支

中國應課稅溢利稅項乃根據相關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國附屬公司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均按其應課稅溢利的25%計算，惟上海百菲特按15%稅率繳稅除外，原因是其成功取得「國家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適用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5%(2019年：15%)。

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司法權區任何稅項(2019年：無)。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概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2019年：無)。

在合併損益表內扣除的所得稅開支指：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即期稅項		
— 本年度	22,024	32,312
遞延稅項	7,077	9,541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所得稅開支	<u>29,101</u>	<u>41,853</u>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遞延稅項	—	(17)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所得稅抵免	—	(17)
所得稅開支	<u><u>29,101</u></u>	<u><u>41,836</u></u>

本年度的所得稅開支與本集團於合併損益表內的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對賬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79,250	118,366
— 已終止經營業務	87	(15,828)
	<u>79,337</u>	<u>102,538</u>
按中國利得稅稅率25% (2019年：25%) 計算之稅項	19,834	25,635
其他司法權區不同稅率的影響	682	1,328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185	1,774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323	6,358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	(1,348)
預扣稅遞延稅項	7,077	8,089
所得稅開支	<u><u>29,101</u></u>	<u><u>41,836</u></u>

由於未來溢利流之不可預測性，概無就若干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可扣稅暫時差額可無限期結轉，除中國附屬公司的若干稅項虧損將於未來數年屆滿外。由於不大可能有應課稅溢利用以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故並無就該等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第三方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65,949	104,428
減：減值撥備 (附註(iv))	<u>(1,116)</u>	<u>(1,800)</u>
<b>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i))</b>	<b><u>64,833</u></b>	<b><u>102,628</u></b>
預付款項 (附註(ii))	20,206	23,490
向蘇州東通建設發展有限公司(「東通」)提供的貸款 應收貸款 (附註(iii))	– 25,000	66,400 61,000
應收代價	11,000	–
其他應收款項	27,733	19,865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附註(iv))	(452)	(263)
減：應收貸款減值撥備 (附註(iv))	<u>(1,673)</u>	<u>(1,067)</u>
<b>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b>	<b><u>81,814</u></b>	<b><u>169,425</u></b>
<b>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b>	<b><u>146,647</u></b>	<b><u>272,053</u></b>
減：非流動部分 就採購機器支付之按金	 <u>(8,388)</u>	 <u>–</u>
<b>流動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b>	<b><u>138,259</u></b>	<b><u>272,053</u></b>

### (i)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給予客戶之信貸期一般介乎30日至90日(2019年：30日至90日)。就主要客戶而言，視乎本集團與彼等之業務關係及其信用，本集團可向彼等授出以下信貸期：(i) 循環信貸限額介乎人民幣1,000,000元至人民幣50,000,000元，信貸期不超過365日，及(ii) 超出上述循環信貸限額之任何未償付款項，信貸期介乎0日至30日。

應收票據指就結付貿易應收款項而向客戶收取的票據。應收票據一般於180日內到期。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包含增值稅。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撥備）按發票日期及票據發行日期劃分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52,757	55,195
91日至180日	8,062	34,308
181日至1年	1,433	10,789
1年至2年	2,312	1,990
超過2年	269	346
	<u>64,833</u>	<u>102,628</u>

本集團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附註(a)、(b)）	57,225	84,874
逾期1日至90日	3,646	4,629
逾期91日至180日	1,381	10,789
逾期181日至1年	2,312	1,990
逾期1年以上	269	346
	<u>64,833</u>	<u>102,628</u>

附註：

- (a)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的結餘與一批近期無違約記錄的客戶有關。
- (b) 該等結餘為已逾期但未減值且與若干同本集團保持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乃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化且仍認為結餘可全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物或採取其他增強信貸的措施。

## (ii) 預付款項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預付款項包括就原材料採購及就採購機器支付之按金向供應商支付的款項分別為人民幣11,818,000元及人民幣8,388,000元（2019年：人民幣23,490,000元及無）。

## (iii) 應收貸款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應收貸款指來自一名獨立第三方的按固定年利率6%計息的無抵押應收貸款人民幣25,000,000元（2019年：人民幣22,000,000元），有關貸款應於2021年12月償還。年內，於2019年12月31日向另三名獨立第三方提供的餘額為人民幣39,000,000元並按固定年利率7%至8.59%計息的無抵押貸款已於2020年12月悉數償還。

(iv)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年初	1,800	3,853
年內撥備	724	896
年內已收回結餘	(592)	(2,949)
撇銷	(816)	—
年底	<u>1,116</u>	<u>1,800</u>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年初	263	6
年內撥備	189	257
年底	<u>452</u>	<u>263</u>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貸款：		
年初	1,067	3,888
年內撥備	1,673	1,067
年內已收回結餘	(1,067)	(3,888)
年底	<u>1,673</u>	<u>1,067</u>

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貸款之減值撥備的產生及解除已計入損益的行政開支內。於減值賬目內扣除的款項通常會於預期不可收回更多現金時予以撇銷。本集團根據會計政策確認個別評估的減值虧損。

##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63,271	72,311
應付票據	33,755	40,000
合約負債 (附註(b))	9,749	16,597
應付薪酬及花紅	4,459	3,964
應付增值稅 (附註(a))	5,115	2,916
應付關聯方款項	37,416	4,005
其他應付款項	8,294	10,246
就出售百菲特集團已收按金	-	11,000
	<u>162,059</u>	<u>161,039</u>

本集團主要供應商授予水泥板塊的信貸期介乎30日至90日(2019年:30日至90日)。

於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21,155,000元(2019年:人民幣13,000,000元)的銀行存款已質押為應付票據的抵押品。

貿易應付款項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30日內	34,315	47,293
31至90日	24,139	18,362
91日至180日	1,438	4,177
181日至1年	1,099	1,170
1年至2年	1,104	571
2年以上	1,176	738
	<u>63,271</u>	<u>72,311</u>

附註:

(a) 中國附屬公司銷售國內自製產品須繳納增值稅為13%(2019年:13%)。購買原材料、燃料、公用事業、其他生產材料及若干採購設備的進項增值稅可在銷項增值稅中扣減。應付增值稅為銷項及可扣減進項增值稅之間的淨差額。

(b)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源自下列各項之客戶墊款:		
—銷售水泥產品	<u>9,749</u>	<u>16,597</u>

影響合約負債金額之一般付款條款如下：

### 銷售水泥產品

本集團要求於交付水泥產品前收取若干客戶墊款。

### 客戶墊款變動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之結餘	16,597	6,084
—就計入年初合約負債之結餘確認的收入	(16,597)	(6,084)
—就年內尚未確認收入之結餘已收取的現金增加	9,749	16,597
	<u>9,749</u>	<u>16,597</u>

## 11. 借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貸 (附註(a))	36,400	25,000
其他貸款 (附註(b)、(c))	27,412	13,700
其他貸款，無抵押 (附註(d))	1,375	1,328
減：歸屬於持作出售 (附註(b))	—	(3,000)
借貸總額	<u>65,187</u>	<u>37,028</u>
償還借貸之賬面值：		
按要求或一年內	<u>65,187</u>	<u>37,028</u>

附註：

- (a) 於2020年12月31日，銀行借貸約人民幣36,400,000元（2019年：人民幣22,000,000元）由本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作抵押。
- (b)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其他貸款包括(i)來自一名第三方之其他貸款人民幣8,915,000元（2019年：人民幣1,769,000元）按每年9%的固定利率計息並由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抵押；(ii)來自另一名第三方之免息貸款人民幣3,000,000元（2019年：無）由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抵押。
- (c) 於2020年12月31日，無抵押免息貸款約18,6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5,497,000元）（2019年：人民幣10,700,000元）並由本公司主要股東及非執行董事蔣學明先生（「蔣先生」）提供個人擔保作抵押。
- (d) 於2020年12月31日，蔣先生提供無抵押免息貸款人民幣1,375,000元（2019年：人民幣1,328,000元）。



## 12. 股本

	普通股股數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普通股面值等值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及2020年12月31日的 普通股，每股0.01港元	10,000,000,000	100,000	81,520
已發行： 於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及2020年12月31日	552,000,000	5,520	4,490

## 13. 租賃負債

	租賃土地及樓宇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63	806
添置	5,833	-
通過業務收購增加	409	-
利息開支	245	10
租賃付款	(2,994)	(747)
匯兌差額	28	(6)
於12月31日	<u>3,584</u>	<u>63</u>

未來租賃付款到期情況如下：

	最低租賃付款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利息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現值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不遲於一年	3,404	506	2,898
遲於一年但不遲於兩年	687	1	686
	<u>4,091</u>	<u>507</u>	<u>3,584</u>
	最低租賃付款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利息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現值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不遲於一年	64	1	63

## 14. 商譽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b>賬面總值</b>	
於1月1日	—
透過業務收購添置	11,590
	<hr/>
於12月31日	11,590
	<hr/>
<b>累計減值虧損</b>	
於1月1日及12月31日	—
	<hr/>
<b>賬面淨額</b>	
於1月1日	—
	<hr/> <hr/>
於12月31日	11,590
	<hr/> <hr/>

商譽乃因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合併而產生，且僅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即東方恒康生命科學有限公司（「東方恒康」）及蘇州恆康生命科學有限公司（「蘇州恆康」））。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按照根據正式獲批准的五年期現金流量預測計算之使用價值釐定。五年以上的現金流量乃使用估計加權平均增長率2.6%推算，該增長率並未超過中國生物技術行業的長期增長率。所用折現率19.0%為稅前折算率，反映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五年期間內的經營利潤率及增長率乃基於過往經驗。

## 15. 股息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並無宣派股息。

## 16. 關聯方交易

### (a) 主要管理層薪酬

主要管理層包括董事（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就僱員服務而言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報酬載列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及實物福利	<u>4,196</u>	<u>5,856</u>

於2020年，本集團的四名、零及一名（2019年：三名、一名及一名）主要管理層人士之薪酬分別介乎零至1,000,000港元、1,000,000港元至1,500,000港元及1,500,000港元至2,000,000港元範圍內。

於2018年11月1日，蔣先生（作為放債人）與本集團（作為借款人）訂立免息貸款融資協議，以向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授出最高為1,500,000港元之貸款融資，惟放債人有凌駕性權利可提出按要求還款。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結欠蔣先生借貸約人民幣1,375,000元（2019年：人民幣1,328,000元）。

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蔣先生的款項約人民幣4,005,000元（2019年：人民幣4,005,000元）及應付中國海外礦業服務諮詢有限公司（受蔣先生控制的公司）的款項40,100,000港元（2019年：無）（相當於約人民幣34,365,000元），該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本集團於2020年12月以現金代價人民幣32,500,000元收購東方恒康生命科學有限公司（「東方恒康」）之全部股權屬一項關聯方交易，因賣方由蔣先生控制。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其關聯方之間概無交易（2019年：無）。

### (b) 重大關聯方交易

於本年度，本集團進行之重大關聯方交易之概要如下：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下列各方之已收收益			
——一間聯營公司	(i)	<u>1,609</u>	<u>2,006</u>

附註：

(i) 有關固體廢物處理收入之已收收益經訂約雙方相互協定。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行業概況

#### 水泥板塊

2020年，儘管面對嚴峻複雜的國內外環境，特別是新冠肺炎疫情帶來的嚴重衝擊，經濟社會發展的情況好於預期，全年實現了國內生產總值人民幣1,015,986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2.3%（2019年：6.1%）；國家統計局2020年1月18日發佈的資料顯示，2020年全國固定資產投資（不含農戶）為518,907億元，同比增長2.9%。全國房地產開發投資為人民幣141,443億元，同比增長7.0%（數據來源：國家統計局）。據國家統計局統計，2020年全國累計水泥產量為23.77億噸，同比增長1.63%。全國累計熟料產量為15.79億噸，同比增長3.88%。從6大水泥和熟料生產區域看，東北水泥產量同比增長最快，漲幅為11.22%。其次是華北，同比增長8.66%。本集團所屬的華東區域同比僅漲幅1.05%。從省來看，廣東省以1.7億噸的水泥總產量位居第一，超過江蘇位居第二位。從增速來看，有9個省下降、22個省增長，除天津、北京、上海等以輸入為主的小產區外，湖北降幅最大，降幅超過兩位數，達到12.77%，青海、海南降幅靠前。遼寧、河北、河南產量增長位居前三，增幅達到兩位數。可見，市場需求在不同區域分化依然明顯。根據中國水泥協會數位水泥網統計，2020年全國PO42.5水泥價格指數439元／噸，與2019年持平。從全年走勢來看，大致經歷了以下二個階段，呈「V」字型特徵：

第一階段：1-8月份：水泥市場價格呈現「高開低走，但總體價位處於高位，局部出現深度下調」，以華東為代表的部分區域，從1月份人民幣545元／噸下滑至7月份的人民幣425元／噸。

第二階段：9-12月份：整體表現為「環比上漲、同比下降」的特點。全國水泥市場價格從8月份的人民幣418元／噸，上漲到12月份人民幣455元／噸，漲幅為人民幣37元。主要原因是四季度水泥需求增長，支撐水泥價格環比回升。（數據來源：數字水泥網）。

分區域來看：本集團所屬華東地區，2020年均價人民幣484元／噸，比2019年略下降0.3%。價位略低於中南；中南地區無論是價位還是增長均位居六大區第一位，2020年均價人民幣488元／噸，比2019年增長14.7%。西北地區價格漲幅最大，2020年均價人民幣434元／噸，比2019年同比上漲8.3%。西南地區跌幅最大，比2019年下降8%。東北地區跌幅其次價格下跌5%。（數據來源：數字水泥網）。

2020年得益於第四季度需求的平穩和水泥行業價格回升，本集團的收入從中期業績公佈的：約為人民幣174,805,000元，較2019年同期下降約30.6%，回升至2020年度實現收入460,970,000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益約人民幣571,150,000元，下降約人民幣110,180,000元或19.3%。收入降幅收窄11.3%。

### **環保板塊**

本集團於2019年12月16日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總代價為人民幣2200萬的價格出售本集團擁有的上海百菲特之全部股權（即約62.26%的股權），有關上述交易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2月16日之公告。上述交易已經完成，上海百菲特的經營情況不再納入集團合併報表。

### **放債及金融服務板塊**

鑒於本集團向綠色環保領域和生物醫藥領域的發展方向，本集團將關閉放債及金融服務板塊。自設立起，放債及金融服務板塊業務尚未開始經營。

### **生物醫藥板塊**

根據某全球諮詢機構於2020年刊發的一份行業報告，中國腫瘤藥物市場於近幾年快速增長且預期於未來繼續增長。中國腫瘤藥物銷售總額由2015年的約人民幣1,102億元增加至2019年的約人民幣1,827億元。其中一項主要的增長驅動因素為中國的患者基數龐大且不斷增長。由於中國民眾生活方式及飲食結構的改變以及人口老齡化，中國龐大且不斷增長的癌症患者基數不僅催生大量的癌症治療市場需求，同時亦為新療法的快速發展創造了利好的臨床試驗環境。過去五年，中國的癌症病例一直在穩定增長，由2015年的約400萬例增長至2019年的約440萬例。

此外，根據某全球諮詢機構於2020年刊發的一份行業報告，預期中國自身免疫疾病藥物的市場規模及市場份額亦將於未來十年持續增長。該增長主要由多項因素綜合作用所致，包括中國自身免疫疾病診斷方式的發展與改進、利好的政府計劃及政策以及市民承受能力及大眾對自身免疫疾病的意識不斷提高。

中國從多方面頒布鼓勵政策，支持並鼓勵生物製藥的研發，如2017年10月頒布了《關於深化審評審批制度改革鼓勵藥品醫療器械創新的意見》。2018年7月，NMPA發布《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關於調整藥物臨床試驗審評審批程序的公告》，稱在中國申報新藥臨床試驗申請，於一定時間內，若未收到否定或質疑意見的，可按照提交方案開展臨床試驗。通過改革臨床試驗管理和加快審評審批等多方面舉措鼓勵生物製藥研發。

誠如本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所披露，本公司正在積極尋求新興產業的投資機會，並嘗試資本運作以提高營運效率並提高整體競爭力。本集團致力於探索新商機，並擬為本集團未來發展收購具有良好未來前景的優質業務及資產。希望實現集團業務的多樣化，旨在使本集團長期取得更大的回報。

於此背景下，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收購東方恆康全部已發行股本。東方恆康持有蘇州恆康65%的已發行股本，蘇州恆康主要從事用於癌症及自身免疫疾病的創新藥物及治療技術的研發及商業化。上述收購已於2020年12月31日完成，東方恆康已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有關收購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1月6日之公告及日期為2020年12月15日之通函。此次收購為本集團提供向大健康、生物製藥領域拓展的機會，藉此可多元化本集團的業務並提升股東價值。

## **業務回顧**

有關本集團財政年度表現的詳細討論與分析以及影響其經營業績及財政狀況的重大因素載列如下：

## 收益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收益皆由水泥板塊產生，為約人民幣460,970,000元，較2019年同期約人民幣571,15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10,180,000元或19%。該減少主要是由於2個因素：1.) 新冠疫情在報告期內爆發影響企業復工復產，進而影響水泥銷量和銷售額；2.) 適逢超長梅雨季節，持續降水嚴重影響了區域市場需求。

下表載列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分析：

	2020年			2019年		
	銷量	平均售價	收益	銷量	平均售價	收益
	千噸	人民幣 元/噸	人民幣千元	千噸	人民幣 元/噸	人民幣千元
PO 42.5水泥	851.3	375.63	319,780	884.1	405.65	358,633
PC 32.5水泥	439.2	317.80	139,581	652.5	322.62	210,511

按產品類別分類，2020年水泥產品銷量約1,290.5千噸，較2019年減少約16.02%，水泥產品銷售收入約人民幣459,361,000元，較2019年減少約19.29%。

2020年水泥窯爐租賃收入約為人民幣1,609,000元，較2019年約人民幣2,006,000元下降人民幣約397,000元或19.29%。

下表載列按地區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分析：

	2020年		2019年	
	收益	總收益 佔比	收益	總收益 佔比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江蘇省	371,128	80.79%	461,140	81.02%
吳江區	321,099	69.90%	344,617	60.55%
蘇州市(吳江區除外)	50,029	10.89%	116,523	20.47%
浙江省	81,266	17.69%	80,286	14.11%
浙江省南部(台州市、舟山市及寧波市)	44,155	9.61%	42,286	7.43%
嘉興市	37,111	8.08%	38,000	6.68%
上海市	6,967	1.52%	27,718	4.87%
合計	<u>459,361</u>	<u>100.00%</u>	<u>569,144</u>	<u>100.00%</u>

於報告期內，由於新冠疫情以及超長梅雨季節天氣影響，本集團水泥產品銷售收入與銷量較去年同期皆有下降。各地區的銷售絕大部分較去年同期有不同程度的下降。

### **毛利及毛利率**

於報告期內，毛利約人民幣101,057,000元，皆由水泥板塊產生，較2019年約人民幣138,324,000元下降約人民幣37,267,000元或約26.9%；而2020年毛利率約21.9%，較2019年約24.2%下降約2.3%。該下降主要由於報告期內產銷量同比減少，而固定成本不變導致毛利率下降。

###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本集團報告期內的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約人民幣9,099,000元，較2019年約人民幣12,42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3,321,000元或約26.7%，主要由於2020年度取得的投資收益降低所致。

### **銷售及分銷費用**

本集團報告期內的銷售及分銷費用約人民幣4,855,000元，皆由水泥板塊產生，較2019年約人民幣4,219,000元上升約人民幣636,000元或約15.1%。該上升主要由於報告期內運費上升所致。

### **一般及行政費用**

本集團報告期內的一般及行政費用約人民幣31,237,000元，較2019年約人民幣30,229,000元上升約人民幣1,008,000元或約3.3%。一般及行政費用增加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投資者關係相關費用的增加所致。

### **稅項**

本集團報告期內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29,101,000元，較2019年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41,853,000元大幅下降，主要由於2020年水泥板塊業績下降所致。

本集團的所得稅詳情載於本公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8。



## 淨利潤率

本集團報告期內的淨利潤率約為10.9%，較2019年約13.4%下降2.5%。該下降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內產銷量同比減少，固定成本不變導致產品利潤下降所致，使得持續經營業務之淨利潤由2019年約人民幣76,513,000元下降至2020年約人民幣50,149,000元。

##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本集團計劃主要透過營運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借貸、動用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及配售新股的部分所得款項以應付其營運資金需求。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含已終止業務）	<b>93,015</b>	81,849
－水泥板塊	<b>91,842</b>	80,161
－環保板塊－（已終止業務）	－	23
－放債及金融服務板塊	<b>1,173</b>	1,665
借貸－（包含已終止業務）	<b>65,187</b>	40,028
－水泥板塊	<b>36,400</b>	22,000
－環保板塊－（已終止業務）	－	3,000
－未分配	<b>28,787</b>	15,028
資本負債比率－（包含已終止業務）	<b>12.09%</b>	7.6%
－水泥板塊	<b>6.55%</b>	4.2%
－環保板塊－（已終止業務）	－	10.1%
資產負債比率－（包含已終止業務）	<b>77.8%</b>	34.5%
－水泥板塊	<b>26.1%</b>	28.6%
－環保板塊－（已終止業務）	－	53.2%

## 現金流量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93,015,000元，較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1,849,000元上升約13.6%，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應付款減少所致。

## 借貸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借貸		
—水泥板塊	36,400	22,000
—環保板塊	—	3,000
—未分配	28,787	15,028
借貸	<u>65,187</u>	<u>40,028</u>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約人民幣65,187,000元，較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0,028,000元上升約62.85%。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上述借貸未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應收票據及受限制銀行存款作抵押、質押和擔保。於2020年12月31日，並無銀行借貸由董事凌超先生及其近親提供之個人擔保作抵押（於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000,000元），及約人民幣11,050,000元（2019年：人民幣12,328,000元）之借貸由本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作抵押。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動用銀行融資額度為人民幣16,100,000元。

##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12.09%。

其中水泥板塊的資本負債比率為6.55%，和2019年12月31日的4.2%相比有所上升。

資本負債比率乃按債務除以總資產與總負債的差額而計算。

### **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

本集團資本開支於2020年約人民幣19,296,000元，皆為水泥板塊產生。較2019年約人民幣52,496,000元大幅下降，主要由技術改造費用降低所致。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資本承擔約人民幣6,117,000元（2019年：人民幣1,464,000元）。

### **資產抵押**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報告期內的資產未做抵押。

### **或然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沒有重大的或然負債。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主要在國內，經營開支和資本收支均以人民幣為主，少量以港元收支。報告期內，本集團未因匯率波動而在經營業務及經營資金方面受到重大影響。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貨幣匯兌風險，亦無任何就貨幣匯兌風險的對沖措施。

由於人民幣為不可自由兌換的貨幣，人民幣的未來匯率可能因中國政府可能實施管治而較現時或過往匯率有大幅波動；匯率亦可能受到國內及／或國際的經濟發展及政治變化、以及人民幣的供求情況而有所影響。管理層將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考慮在必要時採取適當措施對沖。

##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報告期內，除下文所述者外，本集團並無就其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作出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1月6日及2020年12月15日有關收購事項之公告及通函所披露，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熙華（上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熙華」）（作為買方）與東方恒信資本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作為賣方）於2020年11月6日訂立購股協議，據此，熙華同意按總代價人民幣32,500,000元購買東方恒康全部已發行股本。東方恒康持有蘇州恒康65%的已發行股本，蘇州恒康主要從事用於癌症及自身免疫疾病的創新藥物及治療技術的研發及商業化。上述收購已於2020年12月31日完成，東方恒康已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 股息

董事會並無建議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員工226人，於報告期內的僱員酬金總額約人民幣23,142,000元。員工之薪酬水準乃與彼等之職責、表現及貢獻相稱，並參考彼等之功績、資歷及能力為基準以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意見（如適用）而制定。

## 未來展望

2021年，隨著新冠疫情得到有效控制，本集團將繼續通過提升內部管理，有效降低成本；對現有公司設施進行升級換代，增加生產效率減少維護成本；通過精細客戶服務，擴大市場份額和提高產品盈利水準；不斷發展與完善研發團隊建設，推進產品管線的各项開發，持續探索其他創新管線，同時繼續積極探索新興行業尤其是生物醫藥領域的投資機會；嘗試資本運作增強經營效益，提升綜合競爭力。

## 報告期後事項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其他重大報告期後事項須予披露。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力求達到並保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相信，有效的企業管治及披露常規不僅對增強本公司的問責性及透明度以及投資者的信心起關鍵作用，亦對本集團的長遠成功至關重要。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公告日期，除下列偏離者外，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10日及2020年2月19日之公告所披露，在李浩堯先生於2020年1月10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本公司未能符合(i)上市規則第3.10(1)條有關董事會必須包括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ii)上市規則第3.10A條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的規定；(iii)上市規則第3.10(2)條有關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該資格」）的規定；及(iv)上市規則第3.21條的規定，即審核委員會成員須全部是非執行董事及至少有三名成員而出任主席者必須是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其中至少有一名成員是具備該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

於俞曉穎女士自2020年2月19日起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本公司已經重新符合上述上市規則之規定及滿足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及程序關於其成員最少為三人之規定。

##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已確認於報告期內彼等均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之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方式列明其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年度業績公告所載之本集團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並就財務報告事項、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項與本公司管理層及核數師進行了討論。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財務報表的編製符合適用之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於本業績公告日期，就董事會所知，本業績公告所載資料將與本公司2020年年報所載資料一致。

##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

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登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和本公司網站 ([www.dongwucement.com](http://www.dongwucement.com))。本公司將適時將2020年的年度報告寄發予股東，並於上述網站上刊登。

承董事會命  
東吳水泥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劉東

香港，2021年3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東先生及吳俊賢先生；非執行董事蔣學明先生、謝鶯霞女士及陳炫霖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曹貽予先生、俞曉穎女士及索索先生。